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502SZ-507001001

一、招标概况

咸宁市宝塔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于2025年02月14日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03月12日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411不见面开标室二开标，并于2025年03月12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u>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u>	<u>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u>	<u>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u>
投标报价（元）	<u>1079078.0000</u>	<u>1100000.0000</u>	<u>1057000.0000</u>
质量（如有）	<u>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u>	<u>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u>	<u>合格，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省级设计规范、条例要求，且必须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有关部门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的专家组的评审。</u>
工期（日历天、交货）	<u>20日历天</u>	<u>20日历天</u>	<u>设计期限为20个日历天，响应招标文件要求</u>

期、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如有)	刘金利	王新夏	黄茂林
	市政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173331429、CS154200490	A08221000000002473、CS104300106	CS144300276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2025年03月12日至 2025年03月17日 (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

地址:咸宁市咸宁大道168号

联系人:陈慧

电话:0715-8269328

2、代理机构:湖北宝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浮山银桂路大畈八组还建点301号

联系人:谭工

电话:0715-8688001、13297670122

3、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机构:咸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咸宁市市民之家五楼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15-8126517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湖北宝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2日



咸宁市公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xnzlb.xianning.gov.cn



咸宁市公
xnzlb.xianning.gov.cn